

<<金匱要略方論校注語譯>>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金匱要略方論校注語譯>>

13位ISBN编号：9787800899188

10位ISBN编号：7800899187

出版时间：1999-12

出版时间：中国中医药出版社

作者：郭霭春

页数：408

字数：688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金匱要略方论校注语译>>

内容概要

张仲景为《伤寒杂病论》，合十六卷，今世但传《伤寒论》十卷，杂病未见其书，或于诸家方中载其一二矣。

翰林学士王洙在馆阁日，于蠹简中得仲景《金匱玉函要略方》三卷，上则辨伤寒，中则论杂病，下则是载其方，并疗妇人，乃录而传之士流，才数家耳。

尝以对方证对者，施之于人，其效若神。

然而或有证而无方，或有方而无证，救疾治病，其有未备，国家诏儒臣校正医书，臣奇先校定《伤寒论》，次校定《金匱玉函经》。

今又校成此书，仍以逐方次于证候之下，使仓卒之际人，便于检用也，又采散在诸家之方，附于逐篇之末，以广其法。

以其伤寒文多节略，故断自杂病以下，终于饮食禁忌，凡二十五篇，除重复，合二百六十二方，勒成上、中、下三卷，依旧名曰《金匱方论》。

<<金匱要略方论校注语译>>

书籍目录

卷上 脏腑经络先后病脉证治第一 痙湿喝病脉证第二 栝蒌桂枝汤方 葛根汤方 大承气汤方 麻黄加术汤方 麻黄杏仁薏苡甘草汤方 防己黄芪汤方 桂枝附子汤方 白术附子汤方 甘草附子汤方 白虎加人参汤方 一物瓜蒂汤方 百合狐惑阴阳毒证治第三 百合知母汤方 滑石代赭汤方 百合鸡子汤方 百合地黄汤方 百合洗方 栝楼牡蛎散方 百合滑石散方 甘草泻心汤方 苦参汤方 雄黄散方 赤豆当归散方 升麻鳖甲汤方 疟病脉证治第四 鳖甲煎丸方 白虎加桂枝汤方 蜀漆散方 附《外台秘要》主牡蛎汤 柴胡去半夏加栝蒌根汤 柴胡桂姜汤 中风历节病脉证治第五 侯氏黑散 风引汤 防引汤 防己地黄汤 头风摩散方 桂枝芍药知母汤方 乌头汤方 矾石汤 附方《古今录验》续命汤 《千金》三黄汤 《近效》术附汤 崔氏八味丸 《千金越婢加术汤》血痹虚劳病脉证治第六 黄芪桂枝五物汤方 桂枝加龙骨牡蛎汤方 小建中汤方 薯蓣丸方 薯枣仁汤方 大黄*虫丸方 附方《千金翼》灸甘草汤 《肘后》獭肝散 肺痿肺痈咳嗽上气病脉证治第七 奔豚气病脉证治第八 胸痹心痛短气病脉证治第九 腹满寒疝宿食病脉证治第十卷中卷下

<<金匱要略方论校注语译>>

章节摘录

煅灶下灰：“煅灶”是煅铁灶。

《本草经》：“煅灶灰，主痼痼坚积，去邪恶气。

”邹澍《本经疏证》卷十引陶隐居云：“煅铁灶中灰亦兼得铁气，疗暴痼大有功。

”又曰：“铁灶畜火，古人用木炭，木炭之灰，今人谓之炉灰。

”浸灰，候酒尽一半：《千金》作“以酒渍灰，去灰取酒”。

煮令泛烂如胶漆：《千金》作“煮鳖尽烂，泯泯如漆”。

【语译】患有疟病，从疟病初发的第一天计算，应当到发作后第十五天痊愈；假设不能痊愈，也应当在三十天之内完全解除。

到了期限仍不能痊愈，应当如何解释？

仲师说道：这说明已结成腹中积块，名叫疟母，应当及时治疗，宜用鳖甲煎丸。

（三）师曰：阴气孤绝，阳气独发，则热而少气烦冤，手足热而欲呕，名曰瘧症。

若但热不寒者，邪气内藏于心，外舍分肉之间，令人消烁肌肉。

《衍义》：《内经》云：但热而不寒者，阴气先绝，阳气独发，则热而少气烦冤，手足热而欲呕，名曰瘧症。

又云：肺素有热，气盛于身，因有用力，风寒舍于分肉之间而发，发则阳气盛，盛而不衰，其气不及于阴，故但热而不寒，气内藏于心，而外舍于分肉之间，令人消烁肌肉，故命曰瘧症。

此二者，一为先伤于风，一为肺素有热，所感之邪虽不一，然并是阳盛。

又《内经》云：阳盛逢风，两阳相得而阴气虚少，少水不能制盛火，而阳独治，如炙如火，当烁肉也。

由是观之，疟之寒热更作，因阴阳之气互为争并。

若阴衰少，则离绝其阳，先自退处，不与之并，而阳亦不并于阴，故阳独发，但热而已。

此总论二者之瘧症。

其少气烦冤，肺主气，肺受火抑故也；手足热者，阳主四肢，阳盛则四肢热也；欲呕者，火邪上冲，胃气逆也；内藏于心者，心乃五脏阳火之主，故阳盛则直隶而藏之，外舍分肉之间也；消烁肌肉者，消万物者，莫甚于火，火盛则肌肉烁矣。

然此条固无治法，自后条治温疟者观之，亦可治此瘧症也。

何则？

白虎汤，退热药也，分肉四肢，内属脾胃，非功于其所舍者乎？

又泻肺火，非救其少气烦冤者乎？

设其别有兼证，岂不可推加桂之例，以加别药乎？

仲景于此，虽不言方治，盖可知矣。

凡立一法，则是以比类用之。

虽然，自其阴气孤绝一语观之，又足有可论者。

夫阴阳之在身者，血与气也，水与火者，内属乎心与肾也。

而寒本于阴，热本于阳，以寒治热，固可退阳而回阴也。

然治病有轻重，岂一法而尽哉。

小热之气，凉以取之；大热之气，泻之于内，或反佐以取之。

取之不衰，求其属以衰之，谓壮水之主，以消阳光也。

……

<<金匱要略方论校注语译>>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